



法律 THE LAW CINEMA 電影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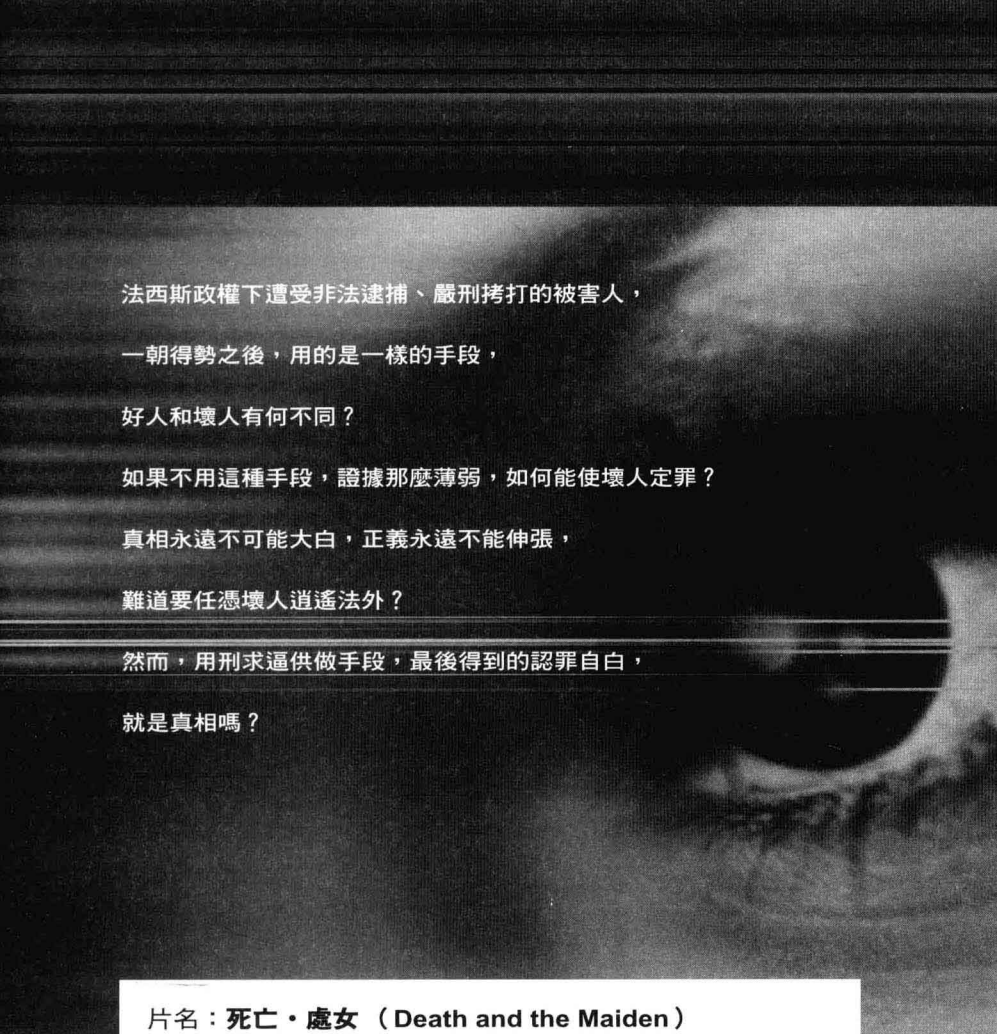
精闢解析18部經典法律電影

蔡兆誠 | 著

01「死亡・處女」
——轉型正義

Death and
the Maiden

「死亡・處女」——轉型正義



法西斯政權下遭受非法逮捕、嚴刑拷打的被害人，

一朝得勢之後，用的是一樣的手段，

好人和壞人有何不同？

如果不用這種手段，證據那麼薄弱，如何能使壞人定罪？

真相永遠不可能大白，正義永遠不能伸張，

難道要任憑壞人逍遙法外？

然而，用刑求逼供做手段，最後得到的認罪自白，

就是真相嗎？

片名：**死亡・處女**（**Death and the Maiden**）

導演：羅曼・波蘭斯基

演員：雪歌妮・薇佛

班・金斯利

史都・威爾森

原著劇本：亞瑞爾・多福曼（**Ariel Dorfman**）

這部電影是波蘭名導演波蘭斯基1994年的傑作，改編自智利劇作家多福曼的百老匯名劇。比起他以往以影像風格取勝的電影手法，本片從頭到尾只有三名演員，主要場景只有荒僻曠地中的一棟住家，卻更為劇力萬鈞、懾人心弦。全片現實與哲學性的論題交錯，同時又驚悚懸疑，高潮迭起，足可媲美著名的希臘悲劇「伊底帕斯」。是一部既好看又發人深省的傳世之作。

故事背景是九〇年代剛結束獨裁軍政府統治的某南美國家。寶琳娜（雪歌妮·薇佛飾）從廣播中聽到，新任的民選總統決定任命她的丈夫，知名的人權律師傑拉多（史都·威爾森飾）為人權委員會主席，負責調查軍政府時期大肆逮捕、凌虐、殺害異議份子的暴政。

傑拉多回家途中因車輪爆胎，搭了一位醫生的便車回家。寶琳娜對傑拉多的新職大表不滿，因為軍政府下台前大赦天下，包括原軍政府人員也通通赦免，並且規定任何有關失蹤異議份子的調查，不得公布相關負責人的姓名。如此一來，人權委員會還能做什麼？

傑拉多則解釋，改革需要時間，要一步一步來，新政府不能採用以前法西斯政權的作法，一切要憑證據。

雙方爭執之際，讓傑拉多搭便車的醫生羅貝他·米蘭達（班·金斯利飾）突然回來。原來，羅貝他也從廣播中聽到傑拉多的新任命，特地送了一個備胎回來，表示仰慕之意。傑拉多

邀請醫生進來喝杯酒，寶琳娜躲在房裡不肯出來。

原來，寶琳娜十五年前曾被軍政府逮捕，飽受酷刑，導致精神受創，至今餘悸猶存，不敢見陌生人，怕聽午夜的敲門聲。

不料，寶琳娜在房中偷聽丈夫與醫生的對話，卻赫然發現羅貝他醫生「就是」十五年前她被逮捕、凌虐時，在場協助刑求過程，並進而強暴她十四次的醫生。

於是，寶琳娜藉機將羅貝他醫生打倒、綑綁，並用槍脅迫丈夫配合。

寶琳娜一心想要復仇。傑拉多質疑寶琳娜被捕之後雙眼就被蒙住了，如何能確定羅貝他就是那名醫生？寶琳娜則堅稱她記得醫生講話的聲音、笑聲、口頭禪，還有醫生身上的味道。

傑拉多反駁指出，這是十五年前至今的記憶，太不可靠了，而且，寶琳娜以前也誤認過別人。寶琳娜則堅持，她要「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」加以拷問，如果醫生肯坦承犯行，就放他一條生路；否則，就殺了他。

她將同時扮演檢方和審判者的角色，而由國內最著名的人權律師傑拉多擔任被告羅貝他醫生的辯護律師，這可是她當年被拷問時所享受不到的待遇！傑拉多在寶琳娜槍口的威脅下不得不配合。於是，一場戲劇性的審問就在午夜中進行。

傑拉多私下說服醫生，為了保命，只有認罪、自白。羅貝他先是不相信，以為傑拉多夫妻分別扮演「白臉」、「黑臉」，

想騙他招供，遂一再堅稱無辜，主張寶琳娜被捕當年，他在西班牙巴塞隆納，根本不在國內，可以打電話向當地戶政人員求證。

寶琳娜對醫生的不在場抗辯嗤之以鼻。在傑拉多夫妻軟硬兼施下，醫生不得已同意配合傑拉多的說詞寫下自白書，並配合錄影存證。

寶琳娜對醫生錄影的勉強表現很不滿意，指責他只是在虛應故事，毫無誠意。爭執之際，寶琳娜怒斥醫生的自白根本講錯了；她當時不是被用繩子綑綁的，醫生恐慌之下，改口說：「是鐵絲！是用鐵絲！」寶琳娜隨即咬定，果然是你！當時確實是用鐵絲！

醫生趁機奪槍，雙方一場混戰，槍還是被寶琳娜搶回。這時天色漸亮，寶琳娜決定把醫生拖到海邊殺死。

傑拉多大驚，趕緊撥電話到巴塞隆納的戶政單位查詢，撥了半天，終於找到醫生講的戶政科長，他親口證實，當時羅貝他醫生確實在巴塞隆納。傑拉多大喜，趕緊衝到海邊，想挽救醫生一命。

寶琳娜的反應卻是，醫生早就準備好假的「不在場證明」，軍政府人員為了掩蓋罪行，早就把脫罪證據安排妥當，這是人盡皆知的事，根本不是新聞。一番話說得傑拉多啞口無言。

正當寶琳娜要下手殺死羅貝他醫生時，醫生終於自白了！他緩緩道出當年如何受他擔任祕密警察的弟弟所誘，而替他們

服務，一開始還以醫生的天職，替受傷的人犯服務。漸漸享受權力的滋味，以侵辱人犯為樂。自白的語氣真摯動人，傑拉多氣得想殺他，卻下不了手。寶琳娜緩緩走開，留下醫生跪在地上，望著茫茫大海。



電影法庭

本片有許多值得分析探討之處：

我國刑事訴訟法第一六五條第一、二項規定：「被告之自白，非出於強暴、脅迫、利誘、詐欺、違法羈押或其他不正之方法，且與事實相符者，得為證據。被告之自白，不得作為有罪判決之唯一證據，仍應調查其他必要之證據，以察其是否與事實相符。」自白必須出於被告的自由意志才可以當證據，這是民主法治國家保障人權所共同遵守的原則。

本片提出的基本問題，是實體正義與程序正義的衝突。寶琳娜很清楚，憑她所有薄弱的證據，沒有任何法庭會判羅貝他醫生有罪。只有用這種方式，才能找出真相。

然而羅貝他醫生真的就是當初折磨、強姦寶琳娜的人嗎？

醫生最後垂死的自白，是自認「人之將死」而真誠的悔罪，還是垂死掙扎時，用演技絕佳的虛偽自白，來求免一死？「不在場證明」是真是假？醫生說出「鐵絲！是用鐵絲！」，是情急之下露出口風，還是隨口搪塞，卻剛好矇對了？

寶琳娜要的不是醫生的命，她要的是真相，要的是醫生真心認罪。她真的得到她所要的嗎？結局乍看似已真相大白，可是不盡然，留給觀眾滿腹疑惑。

本片精彩之處，來自於角色的倒錯——

寶琳娜由曾受嚴刑拷打的人犯，變成大動私刑的拷問者。涉嫌參與拷問、凌虐，甚至強姦異議份子的羅貝他醫生，成為堅稱清白、要求公正審判的被告。捍衛人權、推動改革的人權律師傑拉多，則變成違法逮捕、刑求的共犯。何以致此？

這部片子提出許多發人深省的「轉型正義」問題：

法西斯政權下遭受非法逮捕、嚴刑拷打的被害人，一朝得勢（片中寶琳娜掌握的槍就代表權力）之後，用的是一樣的手段，好人和壞人有何不同？

如果不用這種手段，證據那麼薄弱，如何能使壞人定罪？真相永遠不可能大白，正義永遠不能伸張，難道要任憑壞人逍遙法外？然而，用刑求逼供做手段，最後得到的認罪自白，就是真相嗎？

本片也有反英雄的嘲諷意味。知名的人權律師，一方面關

切醫生的安危；一方面顧慮自己的政治前途，在槍口的威脅下，顯得那麼軟弱無能，違背自己長久以來的信仰和改革理念，助紂為虐。英雄何以在一夕之間變成私刑共犯？

更值得深思的大問題是，威權政府下台、民主政府成立之後，新政權要不要清算舊政權下的罪惡？如何進行，才算正



當？才可以避免「勝利者審判失敗者」的指責？這是許多新興民主國家的共同難題。

南韓審判前總統全斗煥、盧泰愚；南非推翻白人政府以後，成立真相與和解委員會調查人權侵害案件；在近年來民主化的中、南美洲國家，這更是一個熱門話題。

台灣呢？

對二二八事件、白色恐怖、美麗島事件，國內的討論往往只限於政治受難者的補償。然而，當時的情治、警、調人員，甚至戒嚴時代承辦這類案件的軍法官，該不該追究責任？如何讓他們負責？則未見討論。國外的討論，對這一問題則有相互對立的看法。

贊成者主張，如果獨裁、威權政體的共犯不必為其惡行付出代價，難保歷史不會重演。

反對者認為，如果要追究舊政權的責任，舊政權的共犯為求自保，必定做困獸之鬥，政權轉移的對抗鬥爭勢必更為慘烈，可能反而阻礙、延遲了民主化的進程。

二二八與白色恐怖的相關檔案至今尚未完全公布，當年的情治、警、調人員，沒有任何一個受到調查或追究。想想看，這些人這麼多年來如果尚未退休，恐怕多已高升、位居要津，想起來亂恐怖的！

柏楊先生前幾年發表的回憶錄，記載了當年他在調查局受劉展華¹刑求的經過，引起劉展華先生在《中國時報》投書嚴正

駁斥，並聲明保留法律追訴權。事後，柏楊又撰文反駁，事情最後不了了之。真相到底如何？

事隔已久，真相、責任還可能追究嗎？

這部電影涉及真相、正義、人權、民主的多角習題，糾結於現實與理想之間。問題很大、又很複雜，答案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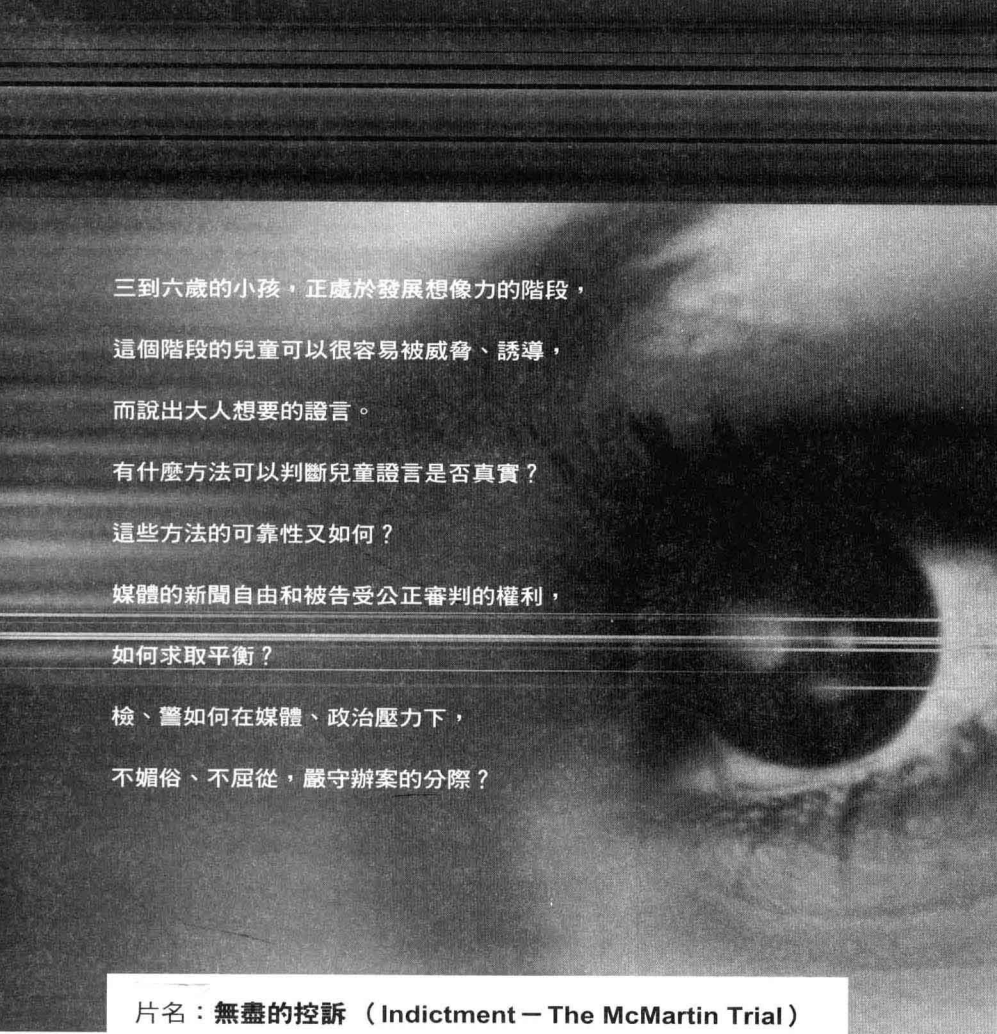
不同的人看這部電影，可以有不同的啟發。辯護律師和人權工作者，可以藉此檢驗自己的信念和意志；法官、檢察官可以藉此虛心思索，自白怎麼來的；幹過刑求的警、調人員可以藉此想像自己被「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」的恐怖。至於一般觀眾，下次再聽到警方「破案」、「嫌犯自白」的新聞，也許您會稍微存疑。

1. 劉展華曾任調查局副局長，後來在法務部政風司司長一職退休。

02「無盡的控訴」
——兒童性侵害與媒體審判

Indictment The
McMartin Trial

「無盡的控訴」——兒童性侵害與媒體審判



三到六歲的小孩，正處於發展想像力的階段，
這個階段的兒童可以很容易被威脅、誘導，
而說出大人想要的證言。

有什麼方法可以判斷兒童證言是否真實？

這些方法的可靠性又如何？

媒體的新聞自由和被告受公正審判的權利，

如何求取平衡？

檢、警如何在媒體、政治壓力下，

不媚俗、不屈從，嚴守辦案的分際？

片名：無盡的控訴（Indictment — The McMartin Trial）

導演：米克·傑克森

演員：詹姆斯·伍德

這是根據真實案例所拍的電影，也是這幾年來筆者所看過最好的法庭電影。

故事發生於1983年8月，美國加州曼哈頓海灘市。一位名叫朱蒂·強森的婦女向警方報案，她兩歲半的兒子麥爾坎被幼稚園老師性侵害。

警方著手調查，為了確定有無其他受害者，幼稚園的院童被送到一家知名的受虐兒童中心CII（Children's Institute International）。結果，該中心負責人，號稱擁有十三年經驗，曾經揭發數百件兒童受虐案例的琪·麥佛倫女士宣稱，數年間先後上過這家幼稚園的四百多名兒童，遭到幼稚園老師的性侵害。消息傳出，轟動全美，掀起了美國有史以來最受矚目的兒童性侵害案件。

經營幼稚園的巴奇家庭成員先後被捕，包括創辦人坐輪椅的76歲老祖母維吉尼亞·雷蒙·巴奇、雷蒙的母親（57歲）和姊姊。還有任教於幼稚園的兩個女老師（分別是62歲、60歲）也相繼被捕。

媒體狂熱報導本案以及兒童性侵害問



題，全美各地也不斷傳出類似的新案例，家長群起恐慌，擔心自己的小孩在幼稚園或小學有沒有被老師性騷擾。兒童性侵害成為全美民眾最關心的問題。

巴奇家庭的成員，在看守所被辱罵、傷害，連獄卒、其他人犯都不齒他們的犯行。替他們辯護的律師（詹姆斯·伍德飾）開庭時被法警羞辱、被群眾打倒在地、吐口水。巴奇家庭多年辛苦經營的幼稚園被人多次縱火，只留殘垣片瓦，律師前往查看時，還被人開槍掃射。

這樣一個表面上「一面倒」的鉅案，卻一點一滴露出破綻：

沒有任何醫生可以證明，任何一個「被害兒童」的身體有受到性侵犯的癥狀。

檢方傳訊的「被害兒童」，沒有一個能提供可靠的證言。

有的說被告帶他們去教堂殺動物獻祭；有的說被告帶他們去便利商店玩性遊戲；有的說現場有狼人，種種奇想，不一而足。

好像只有在檢方的誘導詢問下，他們才能說出稍微合理一點的故事。可是，當辯方也用同樣的誘導詢問技巧時，這些兒童又承認，他們只是順著大人要的答案回答。

最好笑的是，其中一名兒童在照片指認時，指認演員羅禮士和一名檢察官是侵害他們的壞蛋，似乎只因為他們倆人長了滿臉大鬍子，看起來像壞人。